

3691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一年度  
及民國一〇〇年度

地址：新竹縣湖口鄉工業一路3號  
電話：(03)5981886

#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聲明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損益表	6
七、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9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10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18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8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8-27
(五)關係人交易	28-30
(六)質押之資產	30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0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31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31
(十)其他	
1.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31-33
2.採用IFRSs之相關資訊	34-41
3.其他	41-44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45、47-50
(十二)營運部門資訊	46

##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自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繼仁

中華民國一〇二年三月十二日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列入合併報表之子公司中，有關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並於民國一〇一年三月十六日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暨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民國一〇一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此 致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100)金管證(審)第02854號  
( 97)金管證(六)第 37690 號

涂嘉玲

會計師：

郭紹彬

中華民國一〇二年三月十二日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資 產	附 註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 註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二及四.1	\$ 1,737,564	49.90	\$ 2,228,449	63.52	2120	應付票據		\$ 5,866	0.17	\$ 3,372	0.10
1120	應收票據	二	585	0.02	2,551	0.07	2140	應付帳款		188,937	5.43	44,570	1.27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二及四.3	784,501	22.53	445,352	12.70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五	1,713	0.05	2,602	0.07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	二及五	-	-	21	-	2160	應付所得稅	二及四.16	71,694	2.06	110,360	3.15
1160	其他應收款淨額	五	14,463	0.41	930	0.03	2170	應付費用	五	30,796	0.88	41,668	1.19
120x	存貨淨額	二及四.4	331,880	9.53	335,501	9.56	2219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二及四.13	43,164	1.24	74,639	2.13
1260	預付款項		42,903	1.23	68,198	1.95	2224	應付設備款	五	18,056	0.52	7,552	0.21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二及四.16	2,084	0.06	3,248	0.09	2260	預收款項		7,007	0.20	5,671	0.16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2,658	0.08	2,218	0.06	227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四.6	3,773	0.11	-	-
	流動資產合計		2,916,638	83.76	3,086,468	87.98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834	0.02	831	0.02
								流動負債合計		371,840	10.68	291,265	8.30
14xx	基金及投資						2421	長期借款	四.6	71,227	2.05	-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二及四.5	3,941	0.11	-	-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二及四.8	16,525	0.47	12,387	0.35
15xx	固定資產	二及四.7					2xxx	負債合計		459,592	13.20	303,652	8.65
1501	土地		18,758	0.54	-	-	3xxx	股東權益					
1521	房屋及建築		105,366	3.03	-	-	31xx	股本	四.9				
1531	機器設備		285,760	8.21	161,482	4.60	3110	普通股股本		441,255	12.67	441,255	12.58
1545	試驗設備		105,159	3.02	85,358	2.44	32xx	資本公積	四.10				
1561	辦公設備		1,151	0.03	1,366	0.04	3211	普通股股票溢價		1,725,389	49.55	1,725,389	49.18
1681	其他設備		22,664	0.65	18,600	0.53	3220	庫藏股交易		18,598	0.53	-	-
	成本合計		538,858	15.48	266,806	7.61	3271	員工認股權		5,988	0.17	5,988	0.17
15x9	減：累計折舊		(105,641)	(3.03)	(55,175)	(1.57)	33xx	保留盈餘					
1672	加：預付設備款		64,279	1.84	137,305	3.91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四.11	234,636	6.74	131,574	3.75
	固定資產淨額		497,496	14.29	348,936	9.9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四.12	8,458	0.24	8,458	0.24
17xx	無形資產						3350	未提撥保留盈餘	四.13	669,794	19.24	1,047,866	29.87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969	0.03	1,044	0.03	34xx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8xx	其他資產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二	891	0.03	2,118	0.06
1820	存出保證金	五	6,988	0.20	6,068	0.17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二及四.8	(13,221)	(0.38)	(9,953)	(0.28)
1830	遞延資產	二	24,415	0.70	45,625	1.30	3480	庫藏股票	二及四.14	(93,386)	(2.68)	(186,772)	(5.32)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二及四.16	988	0.03	821	0.02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2,998,402	86.11	3,165,923	90.25
1887	受限制銀行存款－非流動	六	30,514	0.88	19,200	0.55	3610	少數股權		23,955	0.69	38,587	1.10
	其他資產合計		62,905	1.81	71,714	2.04		股東權益總計		3,022,357	86.80	3,204,510	91.35
1xxx	資產總計		\$ 3,481,949	100.00	\$ 3,508,162	100.00	2-3xx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3,481,949	100.00	\$ 3,508,162	100.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繼仁

經理人：黃文瑞

會計主管：莊惠祥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 註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10	營業收入總額		\$ 3,529,399	101.46	\$ 3,067,032	100.63
4170	減：銷貨退回		(32,461)	(0.93)	(18,097)	(0.59)
4190	減：銷貨折讓		(18,312)	(0.53)	(1,251)	(0.04)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二及五	3,478,626	100.00	3,047,684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五	(2,467,030)	(70.92)	(1,669,302)	(54.77)
5910	營業毛利		1,011,596	29.08	1,378,382	45.23
6000	營業費用	四.17及五				
6100	銷售費用		(53,664)	(1.54)	(40,705)	(1.34)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09,136)	(3.14)	(98,542)	(3.2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39,991)	(4.02)	(140,284)	(4.60)
	營業費用合計		(302,791)	(8.70)	(279,531)	(9.17)
6900	營業淨利		708,805	20.38	1,098,851	36.06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1,033	0.32	14,227	0.47
7140	處分投資淨利	二及四.2	118	-	-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		-	-	28,352	0.93
7480	什項收入		1,704	0.05	1,648	0.05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12,855	0.37	44,227	1.45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768)	(0.02)	(743)	(0.02)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二及四.5	(486)	(0.01)	-	-
7540	處分投資損失	二及四.2	-	-	(807)	(0.03)
7560	兌換損失淨額		(53,437)	(1.54)	-	-
7630	減損損失	二及四.5	(4,944)	(0.13)	(3,475)	(0.10)
7880	什項支出		(92)	-	(6)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59,727)	(1.70)	(5,031)	(0.15)
7900	稅前淨利		661,933	19.05	1,138,047	37.36
8110	所得稅費用		(77,065)	(2.22)	(115,883)	(3.80)
9600	合併總淨利		\$ 584,868	16.83	\$ 1,022,164	33.56
	歸屬予：					
9601	母公司股東		\$ 599,500		\$ 1,030,623	
9602	少數股權		(14,632)		(8,459)	
	合併總淨利合計		\$ 584,868		\$ 1,022,164	
	合併基本每股盈餘(元)	二及四.15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9750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淨利		\$ 15.51	\$ 13.75	\$ 26.04	\$ 23.40
	合併稀釋每股盈餘(元)	二及四.15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9850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淨利		\$ 15.44	\$ 13.69	\$ 25.82	\$ 23.21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繼仁

經理人：黃文瑞

會計主管：莊惠樺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庫藏股票	母公司股東權益 合 計	少數股權	合 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提撥保留盈餘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 339,427	\$ 1,731,377	\$ 24,968	\$ -	\$ 1,082,702	\$ -	\$ (8,458)	\$ -	\$ 3,170,016	\$ -	\$ 3,170,016
庫藏股票買回	-	-	-	-	-	-	-	(186,772)	(186,772)	-	(186,772)
一〇〇年度合併總淨利	-	-	-	-	1,030,623	-	-	-	1,030,623	(8,459)	1,022,164
民國九十九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06,606	-	(106,606)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8,458	(8,458)	-	-	-	-	-	-
股東現金股利	-	-	-	-	(848,567)	-	-	-	(848,567)	-	(848,567)
股東股票股利	101,828	-	-	-	(101,828)	-	-	-	-	-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變動數	-	-	-	-	-	-	(1,495)	-	(1,495)	-	(1,495)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2,118	-	-	2,118	-	2,118
少數股權淨變動數	-	-	-	-	-	-	-	-	-	47,046	47,046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441,255	1,731,377	131,574	8,458	1,047,866	2,118	(9,953)	(186,772)	3,165,923	38,587	3,204,510
民國一〇一年度合併總淨利	-	-	-	-	599,500	-	-	-	599,500	(14,632)	584,868
民國一〇〇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03,062	-	(103,062)	-	-	-	-	-	-
股東現金股利	-	-	-	-	(874,510)	-	-	-	(874,510)	-	(874,51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變動數	-	-	-	-	-	-	(3,268)	-	(3,268)	-	(3,268)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	18,598	-	-	-	-	-	93,386	111,984	-	111,984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1,227)	-	-	(1,227)	-	(1,227)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441,255	\$ 1,749,975	\$ 234,636	\$ 8,458	\$ 669,794	\$ 891	\$ (13,221)	\$ (93,386)	\$ 2,998,402	\$ 23,955	\$ 3,022,357

註1：董監酬勞19,189仟元及員工紅利47,973仟元已於民國九十九年損益表中扣除。

註2：董監酬勞18,660仟元及員工紅利55,979仟元已於民國一〇〇年損益表中扣除。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繼仁

經理人：黃文瑞

會計主管：莊惠樺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稅前總淨利	\$ 584,868	\$ 1,022,164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50,469	33,461
各項攤提	22,532	15,739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8,596	-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618	6,810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486	-
固定資產轉列費用數	55	2,953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4,944	3,47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流動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1,966	(1,754)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339,149)	202,148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21	(21)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3,385)	3,670
存貨減少(增加)	3,003	(156,569)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25,295	(9,904)
遞延所得稅資產減少	997	2,125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440)	(1,156)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2,494	(2,555)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44,367	(31,273)
應付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889)	2,602
應付費用(減少)增加	(10,872)	1,293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減少)增加	(31,475)	7,477
應付所得稅(減少)增加	(38,666)	17,502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	945	1,356
預收款項增加	1,336	5,671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3,656)	27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24,460</u>	<u>1,125,489</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000)	-
取得子公司淨現金(減少)增加數	(2,500)	20,637
購置固定資產	(186,153)	(239,817)
遞延費用增加	(1,140)	(37,491)
存出保證金增加	(920)	(1,067)
受限制之銀行存款(增加)減少	(11,314)	10,53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08,027)</u>	<u>(247,206)</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	(9,268)
舉借長期借款	75,000	-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186,772)
員工購買庫藏股票	93,388	-
發放現金股利	(874,510)	(848,567)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706,122)</u>	<u>(1,044,607)</u>
匯率影響數	(1,196)	2,10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490,885)	(164,22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228,449	2,392,67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737,564</u>	<u>\$ 2,228,449</u>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現金流量之補充資訊：		
本期支付利息	\$ 768	\$ 743
本期支付所得稅	\$ 114,734	\$ 96,255
部份影響現金流量之營業投資及融資活動：		
固定資產增加數	\$ 196,657	\$ 235,197
應付設備款增加	(10,504)	4,620
購置固定資產支付現金數	\$ 186,153	\$ 239,817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營業、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及長期應付款	\$ 3,773	\$ -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十二日取得對綠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鴻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控制能力，並開始將其收益與費損編入合併報表，取得控制能力時其資產與負債之公平價值彙總如下：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 1,748
固定資產	850
遞延費用	190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3,659)
淨額	<u>\$ (871)</u>
取得綠燿能源及鴻壬企業(股)之總價款	(2,500)
加：取得綠燿能源及鴻壬企業(股)之現金餘額	-
取得綠燿能源及鴻壬企業(股)淨現金減少數	<u>\$ (2,500)</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二月八日取得對芯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之控制能力，並開始將其收益與費損編入合併報表，取得控制能力時其資產與負債之公平價值彙總如下：

現金	\$ 70,637
應收票據	111
存貨	343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1,700
固定資產	20,935
存出保證金	121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11,370
短期借款	(9,268)
應付帳款	(225)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2,137)
應付設備款	(16)
淨額	<u>\$ 93,571</u>
取得芯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之總價款	\$ (50,000)
加：取得芯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之現金餘額	70,637
取得芯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淨現金增加數	<u>\$ 20,637</u>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繼仁

經理人：黃文瑞

會計主管：莊惠樺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依照公司法及相關法令規定，於民國九十二年七月十一日經經濟部核准設立，主要經營項目為從事太陽能導電漿之研發、製造及銷售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一月十八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公司之母公司為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底止，持有本公司股權分別為 60.47%及 62.19%。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184 人及 147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1. 合併概況

本公司將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者，或持有表決權之股份未超過百分之五十，但具有實質控制能力者，為本公司之子公司，除依權益法評價外，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並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個體。列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內之子公司及其變動情形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1.12.31	100.12.31
本公司	芯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註1)	能源材料之製造 及買賣	50.00%	50.00%
本公司	Giga Solar Materials Corporation (Mauritius) (註2)	一般投資	100.00%	100.00%
本公司	禾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註3)	一般投資	100.00%	-

(續下頁)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承上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1.12.31	100.12.31
Giga Solar Materials Corporation (Mauritius)	蘇州碩禾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註4)	光伏製程調試技術服務等	100.00%	100.00%
禾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綠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註5)	太陽能相關業務	100.00%	-
禾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鴻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註6)	太陽能相關業務	100.00%	-
禾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家禾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註7)	太陽能相關業務	100.00%	-
禾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禾米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註8)	太陽能相關業務	100.00%	-
禾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禾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註9)	太陽能相關業務	100.00%	-
禾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禾豐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註10)	太陽能相關業務	100.00%	-

註 1：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二月八日投資芯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仟元，持股 50%。

註 2：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五月二十五日起投資 Giga Solar Materials Corporation (Mauritius)，並於續後辦理現金增資，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共計投資美金 3,000 仟元，持股 100%。

註 3：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二日投資禾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仟元，持股 100%。

註 4：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七月二十八日透過子公司 Giga Solar Materials Corporation (Mauritius) 投資設立蘇州碩禾電子材料有限公司，並於續後辦理現金增資，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共計投資美金 2,000 仟元，持股 100%。

註 5：禾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十二日起投資綠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並於續後辦理現金增資，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共計投資 30,000 仟元，持股 100%。

註 6：禾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十二日起投資鴻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並於續後辦理現金增資，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共計投資 16,500 仟元，持股 100%。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註 7：禾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二月投資家禾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00 仟元，持股 100%。
- 註 8：禾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二月投資禾米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00 仟元，持股 100%。
- 註 9：禾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二月投資禾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00 仟元，持股 100%。
- 註 10：禾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二月投資禾豐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00 仟元，持股 100%。

本合併子公司均已依規定列入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合併個體中。

## 2.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 (1) 合併財務報表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之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間之往來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予以沖銷。
- (2) 凡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目前已可執行或轉換之潛在表決權)超過百分之五十，或有下列情況之一者，視為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構成母子公司關係，除依權益法評價外，並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 A. 與其他投資人約定下，具超過半數之有表決權股份之能力。
  - B. 依法令或契約約定，可操控公司之財務、營運及人事方針。
  - C. 有權任免董事會(或約當組織)超過半數之主要成員，且公司之控制操控於該董事會(或約當組織)。
  - D. 有權主導董事會(或約當組織)超過半數之投票權，且公司之控制操控於該董事會(或約當組織)。
  - E. 其他具有控制能力者。
- (3) 母公司取得子公司股權之成本高於或低於子公司該項股權淨值，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五號「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之規定辦理。若產生商譽或遞延貸項者，商譽部分應於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遞延貸項部分應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取得成本差額，係就非流動資產分別將其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若減少至零仍有差額時，則將該差額列為非常利益。

## 3.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其價值影響甚少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 (1) 本公司之交易事項係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子公司之交易事項係以當地流通之貨幣為記帳單位。以外幣為計價基準之非衍生性商品交易事項，係按交易發生時之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按該日之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其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其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若其係依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至於結清外幣債權或債務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則均列為當期損益。
- (2)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子公司記帳貨幣即為其功能性貨幣，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表時，資產、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依前段換算所產生之換算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科目，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5.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 (1) 合併公司於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為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且於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若屬權益商品者，採用交易日會計；若屬債務商品、受益憑證及衍生性商品者，則採用交割日會計。

對於構成金融資產或部分金融資產之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該金融資產或該部分金融資產。所謂喪失控制，係指已實現合約之受益權、權利逾期失效，或權利拋棄。本公司於金融負債合約規定之義務減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全部或部分金融負債。

- (2)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但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尚應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 (3)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係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包括交易目的金融資產或負債，及原始認列時被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續後評價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表。

上述所稱公平價值，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封閉型基金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係指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若金融商品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但有該金融商品組成部分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組成部分之攸關市場價格為基礎決定該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 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

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首先確認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應收款項發生減損，重大個別應收款項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者，應個別評估其減損金額，其餘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之非屬重大之應收款項，以及無減損客觀證據之應收款項，將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者納入群組，分別評估該組資產之減損。

7. 存貨

存貨係採永續盤存制，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按加權平均法計價。期末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並採逐項比較法。成本係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固定製造費用係以正常產能分攤，採加權平均法計算。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8.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 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持有表決權股份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帳列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並於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若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差額，係就非流動資產分別將其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若減少至零仍有差額時，則將該差額列為非常利益。
- (2) 被投資公司增發新股時，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調整「長期股權投資」及「資本公積」，若此項調整係沖減資本公積，但由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則沖減「保留盈餘」。
- (3)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及各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屬尚未實現者，予以遞延，於實現年度再行認列。
- (4) 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者，或持有表決權之股份未超過百分之五十，但具有控制能力者，為本公司之子公司，除依權益法評價外，並將其納入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個體。

9. 固定資產

- (1) 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列入固定資產；經常性之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購置或建造固定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前所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計入固定資產取得成本。固定資產報廢及出售時，其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予以減除。處分固定資產利益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至於處分固定資產損失則列為當期營業外損失。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2) 固定資產之折舊係採平均法，按下列耐用年限計提。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新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房屋及建築	五至五十年
機器設備	三至五年
試驗設備	三至五年
辦公設備	三至五年
其他設備	四至十五年

10. 遞延資產

係消耗性器材及其他等，以平均法分別按三年及二年攤銷。

11. 研究發展費用

合併公司研究發展專案區分為研究階段及發展階段，如無法區分者，皆視為研究階段，研究階段發生之支出皆認列為當期費用；發展階段之支出如未能同時符合資本化條件者，亦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資本化條件包括：

- (1) 完成該無形資產已達技術可行性，使該無形資產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 (2) 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 (3)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4) 無形資產很有可能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 (5) 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此項發展專案計畫。
- (6) 發展階段歸屬於無形資產之支出能可靠衡量。

12. 資本支出與收益支出之劃分

凡支出之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且每次購進之總金額達一定金額以上者列為資產，其餘列為當期費用或損失。

13. 收入認列方法

收入通常於已實現或可實現且已賺得時認列。下列條件均符合時，方宜認為收入已實現或可實現，而且已賺得：

- (1) 具有說服力之證據證明對方交易存在；
- (2) 商品已交付且風險及報酬已移轉；
- (3) 價款係屬固定或可決定；
- (4) 價款收現性可合理確定。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4. 退休金

- (1) 合併公司屬國內者原訂有屬確定給付制員工退休辦法，並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每月給付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退休準備金，撥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儲存及支用。由於此項退休準備金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包含於財務報表中。
- (2) 合併公司屬國內者其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並採確定提撥制。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合併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 (3) 合併公司屬國內者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按精算結果認列退休金資產或負債。有關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應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惟若前述預期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短於十五年者，得按十五年攤銷。
- (4) 部分國外子公司實施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者，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並將每期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15. 所得稅

- (1) 合併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估列其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期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 (2) 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二號「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 (3) 合併公司屬國內者，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份，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當期費用。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4) 合併公司屬國內者，配合「所得基本稅額條例」，依其規定計算基本稅額，並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應納稅額兩者相較擇其高者估列為當期所得稅。另合併公司於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時，亦將未來年度應納之最低所得稅稅額納入考量。

16. 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四號「每股盈餘」之規定計算每股盈餘。基本每股盈餘以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每股盈餘則以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調整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股利、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於本期已認列之利息費用及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因轉換而產生之任何其他收入與費用之變動後，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估計之員工紅利，若得選擇以股票形式發放，則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視為全部發行股票紅利，以資產負債表日之股價計算可發行股數列入計算。流通在外股數若因股票股利而增加時，於計算基本與稀釋每股盈餘時則予以追溯調整。

17. 庫藏股票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將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處分時，處分價格若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貸記「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若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

18. 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除商譽與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外，餘就其所規範之資產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產生減損跡象。若具有減損跡象，則就該資產之估計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部份，認列減損損失；惟若有證據顯示該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則應即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並以該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帳面價值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餘額為限，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然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則不得迴轉。

19.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民國九十六年三月發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之規定，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0. 營運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同時符合下列特性之企業組成單位：

- (1) 從事可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之經營活動。
- (2) 營運結果定期由企業之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
- (3) 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 金融商品

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第三次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民國一〇〇年度合併總淨利及每股盈餘並無影響。

2. 營運部門資訊

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規定處理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號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1.12.31	100.12.31
庫存現金	\$458	\$330
零用金	230	150
活期存款	890,696	625,969
定期存款	846,180	1,602,000
合計	<u>\$1,737,564</u>	<u>2,228,449</u>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1)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之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公平價值變動風險為目的。惟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底本公司所從事之遠期外匯合約均已到期。
- (2)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因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一流動產生之淨(損)益分別為 118 仟元及(824)仟元。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應收帳款淨額

	101.12.31	100.12.31
應收帳款	\$784,501	\$445,352
減：備抵呆帳	-	-
淨 額	<u>\$784,501</u>	<u>\$445,352</u>

4. 存貨淨額

	101.12.31	100.12.31
原 料	\$123,701	\$243,175
在 製 品	63,318	54,924
製 成 品	47,661	38,219
在途存貨	60,008	7,728
商品存貨	46,355	-
合 計	341,043	344,046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9,163)	(8,545)
淨 額	<u>\$331,880</u>	<u>\$335,501</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618 仟元及 6,810 仟元。

5. 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被投資公司	持有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u>101.12.31</u>			
兆暘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股	\$3,941	36.36%

- (1)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以 6,000 仟元取得兆暘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36.36%之股權。該公司主要係從事太陽能相關業務。
- (2)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對上列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認列之投資損失為 486 仟元。
- (3)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度投資成本與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間差異屬商譽者，依被投資公司之相關可回收金額評估，於民國一〇一年度認列商譽之減損損失 1,573 仟元。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 固定資產

- (1)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無因購置固定資產而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 (2)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之固定資產皆無提供擔保或抵押之情事。
- (3)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一月起陸續簽約購置土地及後續相關支出計 18,758 仟元，土地座落在於台南市學甲區學甲段，用途為設置太陽能發電廠使用，因屬農地故擬以個人名義辦理登記及簽訂土地登記契約書並以合併公司為設定權利人辦理設定。

7. 長期借款

債權人	借款性質	借款利率	到期日	101.12.31	還款方式
				借款餘額	
上海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2.05%	111.07.05	75,000	自 102.07.05 起，每一個月為 1 期，共分 108 期攤還。按月付息。
合 計				75,00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3,773)	
			一年後到期之長期借款	\$71,227	

8. 退休金

- (1)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退休金費用包括：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確定給付之退休金	\$1,429	\$1,806
確定提撥之退休金	4,416	3,690
合 計	\$5,845	\$5,496

- (2)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A. 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服務成本	\$580	\$636
利息成本	332	402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19)	(11)
攤銷數	536	823
淨退休金成本	\$1,429	\$1,850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調節如下：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18,015	13,387
累積給付義務	18,015	13,387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4,146	3,235
預計給付義務	22,161	16,622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1,490)	(1,000)
提撥狀況	20,671	15,622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969)	(1,044)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17,367)	(13,188)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14,190	10,997
應計退休金負債	<u>\$16,525</u>	<u>\$12,387</u>

C. 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101.12.31	100.12.31
折現率	1.75%	2.0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1.00%	1.0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長期投資報酬率	1.75%	2.00%

(3)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之退休金餘額分別為 1,490 仟元及 1,000 仟元。

## 9. 股本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本公司額定及實收股本分別為 500,000 仟元及 339,427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別為 50,000,000 股及 33,942,674 股。

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十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股東紅利 101,828 仟元轉增資發行新股 10,182,802 股，每股面額 10 元，增資基準日訂為民國一〇〇年七月十七日，此項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已完成變更登記手續。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額定及實收股本分別為 500,000 仟元及 441,255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50,000,000 股及 44,125,476 股。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 資本公積

	101.12.31	100.12.31
普通股溢價	\$1,725,389	\$1,725,389
庫藏股交易	18,598	-
員工認股權	5,988	5,988
合 計	\$1,749,975	\$1,731,377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得彌補虧損或撥充資本。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彌補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公司無虧損者，得依股東會決議，將下列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

- (一) 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價。
- (二) 受領贈與之所得。

11.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稅後盈餘扣除以前年度虧損後餘額，應先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應繼續提撥至其達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者，得依股東會決議，將法定盈餘公積之全部或一部，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12. 特別盈餘公積

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之規定，為維持公司財務結構之健全及穩定，避免盈餘分派侵蝕資本，損及股東權益，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如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累積換算調整數等)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13. 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配盈餘規定如下：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 依法完納稅捐；
- (2) 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 (3) 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4) 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5) 如尚有盈餘按下列比例再分派(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A. 董事監察人酬勞，就(1)至(4)項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提撥，提撥比例不高於百分之三。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B. 員工紅利就(1)至(4)項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提撥，提撥比例不高於百分之八，不低於百分之四。員工分配股票紅利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授權董事會訂定之。
- (6) 其他餘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目前正值成長期，為配合資本規劃及滿足股東對現金流量之需求，每年發放現金股利之比例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之百分之十。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估列員工紅利金額分別為 32,373 仟元及 55,979 仟元，董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 10,791 仟元及 18,660 仟元，其估列基礎按稅後淨利(不考慮員工分紅費用化之影響數)按一定比率提列員工分紅金額，並認列為當期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前述員工分紅費用化之金額及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收盤價，並考量除權及除息之影響，惟嗣後董事會決議配發金額與估列有差異且其差異非屬重大或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之盈餘分配案分別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六日及一〇〇年六月十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決議分配數與董事會擬議分配相同，茲列示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103,062	\$106,606
特別盈餘公積	-	8,458
股東現金股利	847,510	848,507
股東股票股利		
金額	-	101,828
股數(每股面額 10 元)	-	10,182,802 股
員工現金紅利	55,979	47,973
董監事酬勞	18,660	19,189

前述各項決議配發金額與董事會決議並無差異。

有關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等相關訊息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4. 庫藏股票

- (1)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二十八日董事會決議為轉讓股份予員工而買回本公司普通股，自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至一〇〇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止，得自櫃檯市場買回本公司普通股 1,500,000 股，買回之價格區間為 250 元至 500 元之間。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總計購回庫藏股票 800,000 股。
- (2)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五日按每股 233.47 元轉讓 400,000 股予員工。其公平價值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 |              |          |
|--------------|----------|
| 給與日股票市價(元/股) | \$274.00 |
| 行使價格(元/股)    | \$233.47 |
| 預期波動率        | 75%      |
| 預期存續期間       | 0.83 個月  |
| 預期股利率        | -        |
| 無風險利率        | 1.36%    |
- (3)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18,596 仟元。

- (4)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自證券集中交易市場買回公司股份之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民國一〇一年 轉讓股份予員工	800,000	-	(400,000)	400,000
民國一〇〇年 轉讓股份予員工	-	800,000	-	800,000

- (5)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15. 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列示如下：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期初流通在外股數	44,125,476 股	33,942,674 股
股東紅利轉增資	-	10,182,802
買回庫藏股票	(521,311)	(90,214)
基本每股盈餘之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	43,604,165 股	44,035,262 股
潛在普通股：		
員工分紅配股	202,661	368,343
稀釋每股盈餘之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	43,806,826 股	44,403,605 股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金額(分子)		股數(分母)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u>一〇一年度</u>					
歸屬母公司股東之淨利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676,565	\$599,500	43,604,165 股	\$15.52	\$13.75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紅利影響數	-	-	202,661		
稀釋每股盈餘	\$676,565	\$599,500	43,806,826 股	\$15.44	\$13.69
<u>一〇〇年度</u>					
歸屬母公司股東之淨利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1,146,506	\$1,030,623	44,035,262 股	\$26.04	\$23.40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紅利影響數	-	-	368,343		
稀釋每股盈餘	\$1,146,506	\$1,030,623	44,403,605 股	\$25.82	\$23.21

16. 營利事業所得稅

- (1) 合併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須分別以各公司主體為申報單位，不得合併申報。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芯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鴻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含)以前之營業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在案。
- (2) 本公司依據促進產業升級條例得就增資擴展生產及銷售相關產品選擇適用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租稅優惠。本公司之免稅租稅優惠案彙列如下：

增資年度	適用條例	租稅優惠方式	免稅期間
99	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屬於製造業及技術服務業部分獎勵辦法	相關收入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99.1.1~103.12.31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3) 依所得稅法規定，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委託會計師查核簽證申報者，得將經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內各期虧損自本期純益中扣除後，再行核課營利事業所得稅。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虧損扣抵之情形如下：

發生年度	可扣抵總額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九十九	\$5,154	\$5,154	一〇九
一〇〇	17,610	17,610	一一〇
一〇一(估計數)	20,696	20,696	一一一
合計	\$43,460	\$43,460	

- (4)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明細：

	101.12.31	100.12.31
A.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14,087	\$8,039
B.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	\$(90)
C.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11,015)	\$(3,880)

- D.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可減除(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101.12.31		100.12.31	
	所得額	稅額	所得額	稅額
未實現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9,163	\$1,558	\$8,545	\$1,453
未實現長期股權投資損失	\$7,824	\$1,330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6,003	\$1,020	\$(529)	\$(90)
資產減損財稅差異	\$8,418	\$1,431	\$3,475	\$591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毛利	\$5,663	\$963	\$1,182	\$201
應計退休金負債	\$2,335	\$397	\$1,355	\$230
虧損扣抵	\$43,460	\$7,388	\$22,825	\$3,880
投資抵減		\$-		\$1,684

	101.12.31	100.12.31
E.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3,541	\$3,338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457)	-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2,084	3,338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	(90)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抵後淨額	\$2,084	\$3,248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1.12.31	100.12.31
F.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0,546	\$4,701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9,558)	(3,880)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988	\$821

(5)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應計所得稅與所得稅費用間差異調節如下：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按法定稅率計算當期應付之所得稅	\$109,049	\$194,906
永久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3,891	707
免稅所得之所得稅影響數	(117,809)	(190,613)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營所稅	5,305	60
投資抵減抵用影響數	(1,684)	-
基本稅額應納稅額	68,311	110,812
備抵評價之所得稅影響數	7,135	-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1,836	9
其他	1,031	2
所得稅費用	\$77,065	\$115,883

(6)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10,454	\$5,315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一〇一年度(預計) 12.21%	一〇〇年度(實際) 11.21%

17. 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50,201	\$121,753	\$171,954	\$45,179	\$122,464	\$167,643
員工保險費	3,073	5,155	8,228	2,470	4,515	6,985
退休金費用	1,929	3,916	5,845	1,264	4,232	5,496
其他費用	875	1,856	2,731	746	1,828	2,574
折舊費用	32,136	18,333	50,469	21,677	11,784	33,461
攤提費用	12,390	10,142	22,532	9,233	6,506	15,739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五、關係人交易

1.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國碩)	本公司之母公司
宏大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宏大)	本公司之母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兆暘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陳繼仁等人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 貨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估本公司進貨		估本公司進貨	
	金額	淨額百分比	金額	淨額百分比
國 碩	\$4,186	0.18	\$4,820	0.28

上述進貨價格係由雙方議定，無固定加價比例。

(2) 銷 貨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估本公司銷貨		估本公司銷貨	
	金額	淨額百分比	金額	淨額百分比
國 碩	926	0.03	175	0.01

上述銷貨價格係由雙方議定，無固定加價比例。

(3) 財產交易

關係人名稱	項目	購買價款	出售價款	處分利益	期末
					應付設備款
<u>一〇一年度</u>					
國 碩	購買固定資產	\$80,357	\$-	\$-	\$10,510
兆 暘	購買固定資產	4,762	-	-	-
合 計		\$85,119	\$-	\$-	\$10,510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其他

本公司分別支付及收取下列費用及收入予關係人：

關係人名稱	項 目	金 額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國 碩	租金支出	\$14,973	\$14,934
國 碩	水電瓦斯費	18,726	13,267
國 碩	其他費用	3,168	2,872
國 碩	利息收入	32	23
國 碩	什項收入	214	-

3. 因上述交易所發生之帳款餘額彙總如下：

(1) 應收款項淨額

	101.12.31		100.12.31	
	金額	估該科目	金額	估該科目
		百分比		百分比
國 碩	\$-	\$-	\$21	\$-

(2) 應付帳款

	101.12.31		100.12.31	
	金額	估該科目	金額	估該科目
		百分比		百分比
國 碩	\$1,713	11.84	\$2,602	1.51

(3) 其他應收款

	101.12.31	100.12.31
國 碩	\$167	\$-

(4) 應付費用

	101.12.31	100.12.31
國 碩	\$4,878	\$3,433
宏 大	3	-
	\$4,881	\$3,433

4. 合併公司向國碩承租辦公室及廠房，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對其之存出保證金餘額均為 2,199 仟元。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項 目	一〇一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薪資、獎金、特支費、業務執行費用及紅利	\$31,054(註)	\$37,258

註：係估列數。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包含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及協理級以上主管。有關給付上述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相關詳細資訊，請參閱股東會年報內容。

六、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提供定存單予政府相關機構作為有關業務之保證金等擔保品者如下：

帳列科目	101.12.31	100.12.31	抵押機構	擔保債務內容
受限制資產	\$16,914	\$19,200	關稅局	海關保證金
受限制資產	13,600	-	臺南市政府	履約保證金
合 計	\$30,514	\$19,200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餘額折合新台幣約為 43,297 仟元。
-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向國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南部科園工業園區管理局承租廠房及土地，租期分別於民國一〇二年八月及一二〇年十二月到期，目前租金為每年 14,169 仟元及 2,705 仟元；蘇州碩禾電子材料有限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向廣運機電(蘇州)有限公司及蘇州工業園區圓融商業物業有限公司承租辦公室及倉庫，租期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底前到期，目前租金為每年 2,584 仟元。前述合約未來一年及以後年度應給付最低租金列示如下：

支付年度	金額
一〇二年	\$10,191
一〇三年	2,705
一〇四年	2,705
一〇五年	2,705
一〇六年	2,705
一〇七年及以後	37,683
	\$58,694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其他

1. 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1) 公平價值之資訊

	101.12.31		100.12.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737,564	\$1,737,564	\$2,228,449	\$2,228,449
應收款項淨額(含關係人款)	785,086	785,086	477,924	477,924
其他應收款淨額	14,463	14,463	930	930
存出保證金	6,988	6,988	6,068	6,068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30,514	30,514	19,200	19,200
負 債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款)	196,516	196,516	50,544	50,544
應付費用(含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73,960	73,960	116,307	116,307
應付設備款	18,056	18,056	7,552	7,552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75,000	75,000	-	-

A. 合併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A)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淨額（含關係人款）、其他應收款淨額、應付款項（含關係人款）、應付費用（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及應付設備款。

(B) 存出保證金及受限制資產—非流動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係因為預計未來收取或支付之金額與帳面價值相近。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C) 長期借款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合併公司之長期借款均係採機動利率，其已參照市場情況調整，故合併公司之借款利率應近似於市場利率。

B.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101.12.31		100.12.31	
	公開報價	評價方法	公開報價	評價方法
	決定之金額	估計之金額	決定之金額	估計之金額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737,564	\$-	\$2,228,449	\$-
應收款項淨額(含關係人款)	-	785,086	-	477,924
其他應收款淨額	-	14,463	-	930
存出保證金	-	6,988	-	6,068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30,514	-	19,200	-
負 債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款)	-	196,516	-	50,544
應付費用(含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	73,960	-	116,307
應付設備款	-	18,056	-	7,552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	75,000	-	-

(2)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具固定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519,780 仟元及 619,200 仟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750,000 仟元及 0 元；具浮動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1,247,610 仟元及 1,572,043 仟元。

(3)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總額分別為 11,033 仟元及 14,227 仟元，利息費用總額分別為 768 仟元及 743 仟元。

(4) 財務風險資訊

合併公司持有衍生性商品以外之金融商品主要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合併公司藉由該等金融商品以調節營業資金需求。合併公司另持有其他金融資產與負債，如因營業活動產生的應收款項與應付款項等。

合併公司金融商品之主要風險說明如下：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A.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底均無以交易為目的之金融資產與負債，故市場價格風險並不重大。

B. 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僅與已經核可且信用良好之第三人交易，本公司政策並規定與客戶進行信用交易前，需經信用確認程序，並持續評估應收票據與應收帳款與回收情形。

合併公司其他金融資產(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部分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主要來自於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之風險，其最大的信用風險等於帳面價值。

合併公司因僅與經核可之第三人交易，故未要求對方提供擔保。

C. 流動性風險

(A) 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B) 本公司投資交易目的之證券投資均有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已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

D.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定期存款及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權及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定期存款及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本公司定期存款期間一般約為三至六個月，預期市場利率變動不大，故無重大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另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借款將因市場利率增加 1%，使得本公司未來一年所估計之現金流出分別增加約 365 仟元及 0 元。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之揭露

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以下簡稱金管會) 規定，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 102 年起依其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 (以下簡稱 IFRSs)，以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告。本公司依民國 99 年 2 月 2 日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4943 號函規定，應事先揭露資訊如下：

(1) 採用 IFRSs 計畫之重要內容及執行情形

本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s 之計畫，該計畫係由 IFRS 專案負責人陳繼仁董事長統籌負責。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畫內容	主要執行單位 (或負責人員)	目前執行情形
1. 成立專案小組	會計部門	已完成
2. 訂定採用 IFRSs 轉換計畫	會計部門	已完成
3. 完成現行會計政策與 IFRSs 差異之辨認	會計部門	已完成
4. 完成 IFRSs 合併個體之辨認	會計部門	已完成
5. 完成 IFRS1 「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各項豁免及選擇對公司影響之評估	會計部門	已完成
6. 完成資訊系統應做調整之評估	資訊部門	已完成
7. 完成內部控制應做調整之評估	內部控制部門	已完成
8. 決定 IFRSs 會計政策	會計部門	已完成
9. 決定所選用 IFRS1 「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之各項豁免及選擇	會計部門	已完成
10. 完成編製 IFRSs 開帳日財務狀況表	會計部門	已完成
11. 完成編製 IFRSs 2012 年比較財務資訊之編製。	會計部門	進行中
12. 完成相關內部控制(含財務報導流程及相關資訊系統)之調整	資訊部門 內部控制部門	進行中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目前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告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及其影響數說明：

A. 本公司係以目前金管會已認可之 IFRSs 及預計於民國 102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會計政策差異評估之依據。惟本公司目前之評估結果，可能受未來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或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訂之影響，而與未來採用 IFRSs 之會計政策差異有所不同。另，本公司係依目前環境與狀況決定未來採用 IFRSs 之會計政策，嗣後可能因環境或狀況改變而變更。以下所列部分項目可能因本公司依 IFRS 1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豁免規定，於轉換時不致產生影響金額。茲將會計政策重大差異說明如下：

會計議題	差異說明
合併財務報表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之規定，從子公司之少數股東取得一部分或全部股份之行為，適用購買法之規定。出售部分股權而未喪失控制力時，則以售價與該投資帳面價值之差額，作為處分損益；惟依 IAS 27「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規定，母公司對子公司之持股發生變動，但未因而喪失控制能力時，係以權益交易（亦即股東間往來交易）處理。
企業合併	<p>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之規定，除發行證券之成本、間接及一般管理費用外，其他與收購有關之直接成本係作為收購成本之一部分；惟依 IFRS 3 規定，除證券發行成本應依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及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處理外，所有收購相關之成本視為單獨交易，而作為當期費用。</p> <p>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之規定，少數股東權益係以被收購公司之帳面價值衡量；惟依 IFRS 3 規定，非控制權益係就每一企業合併以(1)公允價值或(2)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之等比例金額衡量。</p> <p>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之規定，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時，其差額係就特定非流動資產等比例分別減少其公平價值，若減少至零仍有差額時，則列為非常利益。另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前，係將其差額列為遞延貸項，並持續依剩餘攤銷年限繼續攤銷；惟依 IFRS 3 規定，則應先重新評估是否已正確辨認所取得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並複核相關衡量程序。若仍有超過情況，則於收購日將前述差額列入損益。此差異於投資關聯企業時亦同。</p> <p>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之規定，僅於或有事項屬可合理確定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合理估計時，才將與盈餘有關之或有價金列入收購成本。與證券價格有關之或有價金則不改變收購成本；惟依 IFRS 3 規定，或有對價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p>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會計議題	差異說明
企業合併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之規定，係就每一個別取得之投資分別計算商譽，原持有之被收購者股權及相關淨資產持份並未要求須重新衡量；惟依 IFRS 3 規定，原持有之被收購者股權，則於收購日以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再衡量之利得或損失即認列為損益。
外幣換算	依現行我國會計準則規定，本公司因非屬國外營運機構，無須判斷功能性貨幣，惟依 IAS 21「匯率變動之影響」規定，所有包含於報導個體內之每一個別個體（包括母公司）均應依規定決定其功能性貨幣。
採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關聯企業時，我國並未要求被投資公司之會計政策需與投資公司一致；惟依 IAS 28 規定，投資者財務報表之編製，應對相似情況下之類似交易及事件採用一致之會計政策。
固定資產	<p>本公司於(97)基秘字第 340 號函發布前所取得之固定資產，即使其任一組成部分之成本相對於總成本而言係屬重大，並未針對該部分予以個別提列折舊。此外，於(97)基秘字第 340 號函發布前所取得之固定資產，若負有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等義務，並未包含於固定資產成本之一部分並認列相關負債準備。惟依 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部分若屬重大，則將單獨提列折舊；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包括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p> <p>本公司對固定資產之定期檢驗或翻修成本，於現行我國會計準則下，係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惟依 IAS 16 規定，每當執行重大檢修時，若其成本符合認列條件，應將其視為重置，認列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帳面金額中。任何先前發生之檢修成本之剩餘帳面金額則應予以除列。</p>
員工福利	<p>現行我國會計準則並未對短期帶薪假作相關規定，本公司於實際支出時認列費用。惟依 IAS 19「員工福利」規定，應認列已累積未使用之帶薪假。</p> <p>本公司依我國會計準則規定採用安全性較高之固定收益投資報酬率。惟依 IAS 19 規定，應先參考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折現率，在此類債券並無深度市場時，應使用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作為折現率。</p> <p>本公司依我國會計準則規定對於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分提列最低退休金負債。惟 IAS 19 並無此規定。</p>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會計議題	差異說明
員工福利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之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或淨給付義務）係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惟依 IAS 19 並未有此規定。
所得稅	依現行我國會計準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全額認列，並對有百分之五十以上機率無法實現部分設立備抵評價科目。惟依 IAS 12「所得稅」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僅就很有可能（Probable）實現之範圍內認列。
	依現行我國會計準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未能歸屬者，則按該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預期實現或清償之期間劃分。惟依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一律列為非流動。
	現行我國會計準則並未對於因集團內部交易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其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所適用之稅率有所規定。本公司現行之處理係對順流交易於認列未實現損益時，依本公司稅率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對於逆流或側流交易則係透過調整投資損益時，依本公司之稅率一併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惟依 IAS 12 規定，暫時性差異係藉由比較合併財務報表中資產及負債之帳面金額與適當之課稅基礎所決定。因此對於因集團內部交易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應以買方稅率衡量其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
	依現行我國會計準則規定，同一納稅主體之流動及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互相抵銷，僅列示其淨額。惟依 IAS 12 之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 本公司目前初步評估之會計政策重大差異，其影響金額及說明如下：

(A) 101年1月1日財務狀況調節表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流動資產	\$3,086,468	(3,248)	\$3,083,220	c
固定資產	348,936	(94,863)	254,073	d 及 e
無形資產	1,044	1,084	2,128	a 及 e
其他資產	71,714	95,983	167,697	c、d 及 e
總資產	3,508,162	(1,044)	3,507,118	
流動負債	291,265	-	291,265	
其他負債	12,387	4,156	16,543	a
總負債	303,652	4,156	307,808	
股本	441,255		441,255	
資本公積	1,731,377		1,731,377	
法定盈餘公積	131,574		131,574	
特別盈餘公積	8,458		8,458	
保留盈餘	1,047,866	(13,035)	1,034,831	a 及 b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94,607)	7,835	(186,772)	a 及 b
少數股權	38,587		38,587	
股東權益	3,204,510	(5,200)	3,199,310	

- a.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累計未認列之退休金精算損益於 IFRSs 轉換日選擇豁免，一次認列至保留盈餘，另依 IAS 19「員工福利」之規定迴轉補列之最低退休金負債及將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全數認列至保留盈餘，致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遞延退休金成本減少 1,044 仟元、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 4,156 仟元、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增加 9,953 仟元，總計保留盈餘減少 15,153 仟元。
- b. 本公司因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於 IFRSs 轉換日選擇豁免一次認列至保留盈餘，致原帳列累計換算調整數 2,118 仟元全數歸零，並同時增加保留盈餘 2,118 仟元。
- c. 本公司依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一律列為非流動，此一重分類使得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遞延所得稅資產一流動減少 3,248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一非流動增加 3,248 仟元。
- d. 本公司依新修訂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將部分預付設備款依 IFRSs 規定依其性質重分類為預付款項。此一重分類致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固定資產淨額減少 137,305 仟元，其他資產項下之預付設備款增加 137,305 仟元。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e.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費用帳列其他資產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應將遞延費用依性質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預付費用及長期預付費用。截至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自遞延費用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之金額分別為 42,442 仟元及 2,128 仟元。

(B) 101 年 12 月 31 日財務狀況調節表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流動資產	\$2,916,638	(2,084)	\$2,914,554	c
基金及投資	3,941	-	3,941	
固定資產	497,496	(42,664)	454,832	d 及 e
無形資產	969	273	1,242	a 及 e
其他資產	62,905	43,506	106,411	c、d 及 e
總資產	3,481,949	(969)	3,480,980	
流動負債	371,840	-	371,840	
長期負債	71,227	-	71,227	
其他負債	16,525	5,323	21,848	a
總負債	459,592	5,323	464,915	
股本	441,255	-	441,255	
資本公積	1,749,975	-	1,749,975	
法定盈餘公積	234,636	-	234,636	
特別盈餘公積	8,458	-	8,458	
保留盈餘	669,794	(17,395)	652,399	a 及 b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05,716)	11,103	(94,613)	a 及 b
少數股權	23,955		23,955	
股東權益	3,022,357	(6,292)	3,016,065	

- a.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累計未認列之退休金精算損益於 IFRSs 轉換日選擇豁免，一次認列至保留盈餘，另依 IAS 19「員工福利」之規定迴轉補列之最低退休金負債及將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全數認列至保留盈餘，致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遞延退休金成本減少 1,044 仟元、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 4,156 仟元、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增加 9,953 仟元，總計保留盈餘減少 15,153 仟元。

續後依精算師按 IAS 19 出具之民國一〇一年度之精算報告認列退休金負債，使遞延退休金成本增加 75 仟元、應計退休金負債調增 1,167 仟元、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增加 3,268 仟元，總計保留盈餘減少 4,360 仟元。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b. 本公司因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於 IFRSs 轉換日選擇豁免一次認列至保留盈餘，致原帳列累計換算調整數 2,118 仟元全數歸零，並同時增加保留盈餘 2,118 仟元。
- c. 本公司依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一律列為非流動，此一重分類使得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減少 2,084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增加 2,084 仟元。
- d. 本公司依新修訂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將部分預付設備款依 IFRSs 規定依其性質重分類為預付款項。此一重分類致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固定資產淨額減少 64,279 仟元，其他資產項下之預付設備款增加 64,279 仟元。
- e.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費用帳列其他資產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應將遞延費用依性質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預付費用及長期預付費用。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自遞延費用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之金額分別為 21,615 仟元 1,242 仟元。

(C) 101 年度損益調節表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營業收入	\$3,478,626	-	\$3,478,626	
營業成本	(2,467,030)	-	(2,467,030)	
營業毛利	1,011,596	-	1,011,596	
營業費用	(302,791)	537	(302,254)	a
營業淨利	708,805	537	709,342	
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46,872)	-	(46,872)	
稅前淨利	661,933	537	662,470	
所得稅費用	(77,065)		(77,065)	
稅後淨利	584,868	537	585,405	

- a. 本公司係依精算師出具之精算報告予以調整民國一〇一年度應付退休金負債及退休金費用，使營業費用減少 537 仟元。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依 IFRS 第 1 號公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除依選擇性豁免 (optional exemptions) 及強制性例外 (mandatory exceptions) 規定辦理者外，原則上公司於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時，應依所有在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時已生效之會計準則規定編製財務報表，並予以追溯調整。本公司擬依選擇性豁免規定辦理之部分，擇要說明如下：

- A. IFRS 3「企業合併」不適用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前子公司之取得。選擇此項豁免代表企業合併所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以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帳面金額作為企業合併日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認定成本。於企業合併日後，續後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衡量。IFRS 1 規定於初始資產負債表中，過去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依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認列之金額，並經商譽減損測試調整後列示。
- B. 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將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
- C. 以自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 IAS 19.120A(p)要求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及計畫之剩餘或短絀，以及經驗調整資訊。
- D. 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將國外營運機構之累積換算差異數認定為零。
- E. 在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前給予或在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前已既得之權益工具，選擇豁免追溯適用 IFRSs 之規定。

### 3. 其他

(1)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外幣仟元

	101.12.31			100.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54,169	\$29.04	\$1,573,065	\$24,721	\$30.28	\$748,552
日幣	6,536	0.34	2,199	-	-	-
人民幣	21,970	4.66	102,379	457	4.81	2,19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4,855	\$29.04	\$140,975	\$971	\$30.28	\$29,402
日幣	36,792	0.34	12,377	-	-	-
人民幣	7,786	4.66	36,284	-	-	-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2) 為便於財務報表之比較，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部分科目業經適當重分類。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本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如下：

民國一〇一一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占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0	碩禾電子材料 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碩禾電子材 料 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136,434	銷貨價格與一般客戶相當	3.87%
				進 貨	6,387	進貨價格與一般廠商相當	0.18%
				其他費用	2,931	價格由雙方議定 無固定加價比例	0.08%
				應收帳款	83,322	月結 120 天	2.39%
				應付帳款	78	月結 120 天	-%
0	碩禾電子材料 股份有限公司	綠耀能源 股份有限公司	1	背書保證額度	150,000	-	-
0	碩禾電子材料 股份有限公司	鴻壬企業 股份有限公司	1	背書保證額度	30,000	-	-
1	禾迅投資 股份有限公司	綠耀能源 股份有限公司	3	租金收入	200	價格由雙方議定 無固定加價比例	0.01%
				應收帳款	35	月結 90 天	-%
1	禾迅投資 股份有限公司	鴻壬企業 股份有限公司	3	租金收入	100	價格由雙方議定 無固定加價比例	-%
				應收帳款	18	月結 90 天	-%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〇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占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0	碩禾電子材料 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碩禾電子材 料 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10,560	銷貨價格與一般客戶相當	0.35%
				應收帳款	10,560	月結 90 天	0.30%
0	碩禾電子材料 股份有限公司	芯和能源 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費用	42	價格由雙方議定 無固定加價比例	-%

註一：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合併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合併子公司。
2. 合併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合併子公司對合併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及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事項。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事項。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況：詳附表一。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二。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9) 被投資公司、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詳附表三。
-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此事項。

### 2. 大陸投資資訊

- (1) 投資情形：詳附表四。
-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有助於瞭解大陸投資對財務報表影響之有關資料：無此事項。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二、營運部門資訊

1. 一般資訊

合併公司應報導部門為光電材料部門(原為導電漿部門)，主要從事太陽能導電漿之研發、製造及銷售。合併公司營運決策者係複核公司整體營運結果，以制訂公司資源之決策並評估公司整體之績效，故為單一營運部門。

2. 地區別資訊

(1)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台 灣	\$2,507,842	\$1,996,632
中 國 大 陸	561,673	748,204
德 國	211,227	214,297
其 他	197,884	88,551
合 計	\$3,478,626	\$3,047,684

(2) 非流動資產：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台 灣	\$562,854	\$420,951
中 國 大 陸	2,457	743
合 計	\$565,311	\$421,694

3. 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對單一客戶之銷售金額佔營業收入淨額百分之十以上者列示如下：

客戶名稱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A 客戶	\$573,206	\$302,270
B 客戶	359,703	341,185
合 計	\$932,909	\$643,455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一：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每股淨值		
禾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兆暘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00,000	3,941	36.36%	6.57	無	註1

註1：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業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採權益法評價而得。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二：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人	期初		買入		賣出			其他金額(註)	期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基金	日盛貨幣基金	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公開市場	-	-	\$-	6,988,071	\$100,000	6,988,071	\$100,026	\$-	\$26	\$-	-	\$-
	復華貨幣基金	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公開市場	-	-	-	7,142,398	100,000	7,142,398	100,026	-	26	-	-	-
	聯邦貨幣基金	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公開市場	-	-	-	7,823,747	100,000	7,823,747	100,025	-	25	-	-	-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三：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持股比例	帳面金額			
禾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兆陽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北屯區	太陽能相關業務	6,000	-	600,000	36.36%	3,941	(3,250)	(486)	註

註：未包括本期認列之減損損失1,573仟元。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四：大陸投資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臺灣 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臺灣 匯 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註2)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 臺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蘇州碩禾電子 材料有限公司	光伏制程調試技 術服務等	\$58,080 (USD2,000)	註1	\$29,040 (USD1,000)	\$29,040 (USD1,000)	\$-	\$58,080 (USD2,000)	100.00%	\$(4,756)	\$52,202	\$-

本期期末累計自臺灣 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25,080 (USD2,000)	\$87,120 (USD3,000)	\$1,799,041

註1：投資方式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財務報告未達須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標準，依規定得按該被投資公司，自行編製之同期間財務報表採權益法評價而得。